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预算

2022 年 1 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1.部门职责
- 2.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3.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1.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收支总表
- 2.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收入总表
- 3.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支出总表
- 4.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项目支出总表
- 11.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3.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
表
- 14.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2.关于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3.关于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4.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5.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6.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7.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8.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9.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0.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11.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说明
- 12.关于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持党校姓党，加强学员的党性教育和党性锻炼，提高学员的理论素养。

（二）根据中央和省、市、县委对干部队伍建设的要求，有计划地培训、轮训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公务员、中青年后备干部、理论宣传骨干和农村基层干部，培养造就一大批适应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领导干部，特别是中青年干部。

（三）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和国际国内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及县委、县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积极开展相关知识培训，对现实问题开展理论调查研究，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服务，为教学和社会实践服务。

（四）配合组织人社等部门对学员在校学习期间的表现进行考核并作出鉴定工作。

（五）根据公务员队伍建设的要求，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公务员的培训工作；承担有关部门委托的专业技术人员继续

教育的培训工作。

（六）负责实施全县党外人士、民族宗教干部和民族宗教代表人士及党外后备干部的培训工作。

（七）负责指导基层业余党校工作。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和省市党校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石台县委党校无下属预算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由县委党校本级预算组成，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全额事业单位1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石台县委党校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石台县委党校实有各类人员25人，其中在职14人、退休11人。

三、2022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县委党校将准确把握新发展机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领会市县党代会精神，坚持党校姓党根本原则，以《市辖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办学质量评估办法》为标准，进一步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聚焦主责主业主课，狠抓党性教育、提升教学质量、增强科研咨政实力、提高服务保障水平，以分类建设工作为契机，不断开创新时代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新局面。

一、强化政治引领，在服务大局中体现新气象

1、坚持党校姓党，聚焦党建引领

一是突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主课地位，课堂教学突出用学术讲政治，筑牢党校培训党的各级领导干部的主渠道作用。二是制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抓好理论武装工作，重点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党的基本理论学习教育，抓好《中国共产党章程》、《准则》、党史等内容的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党员集体学习，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学习，严格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三是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系列志愿服务活动等，不断推动星级支部创建，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和影响力。

2、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

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要求和《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各项规定，切实把“从严治校、从严治教、从严治学”落到党校各项工作中去，做好“三强化”，强化政治监督，增强“两个维护”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强化廉政教育，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强化作风建设，推动化风成俗。认真组织撰写述职述责述廉报告，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持之以恒转变作风，推动党校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

二、狠抓主课主业，在改进办学中体现新担当

紧密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精心制定2022年度

干部教育培训计划，修订完善课程体系，突出党史教学重点，创新教学方式，整合教学资源，优化教学制度，不断增强干部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1、加大课程开发，完善教学布局。以学员培训需求为导向，落实培训需求调研与培训需求反馈共享机制，增强课程开发计划性，切实加强课题研究和课程开发的统筹力度。按照“组织需求、岗位需求、干部需求”的原则，加快课程开发，特别是加强理论课程和党性教育课程的开发。突出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主课地位，安排课时不低于总课时的70%，其中党性教育课时不低于20%，党政领导干部上课课时不低于总课时的20%。

2、加强教学方式创新，提升教学效果。继续加大案例式、研讨式等教学形式在干部培训中的运用，提高干部教育灵活性和启发性。拓宽思路，结合石台县本地资源禀赋，打造特色教学品牌，推动形成地方特色课程体系。

3、加强学员管理，强化学风建设。与时俱进，即时完善能适应培训新形势、新变化、新要求的管理办法，保证教学工作运行顺畅。建立并认真执行干部培训调研制度和教学质量评价制度，确保教学培训取得实效。

4、发挥宣讲阵地作用，积极送教基层。组织教师根据形势对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党史等相关理论进行宣讲，切实有效推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

5、拓展对外培训业务,探索党校新型发展模式。充分发挥县域红色、生态等资源优势,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大力发展对外培训业务,加强交流合作,着力提升了党校发展科学化水平。

三、强化智库建设,在科研咨政中体现新作为

1、强化科研管理,注重科研成效。加强对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要理论与现实问题的研究,分析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和县领导关注的重点问题,密切跟踪国内外先进理论和实践成果,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积极鼓励教研人员参加省市级课题申报,成立调研组,组织撰写高质量的咨政报告,切实发挥党委政府科学决策的新型智库作用。

2、多措并举,完善大科研格局。加强与市委党校的联系,争取更多的科研课题协作。积极组织教师参加课题调研培训和学术研讨。高度重视对学员科研资源的开发和利用,构建“教师一学员”双向交流的科研合作新机制。

四、强化队伍建设,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发展

1、创新培养机制。常态化开展教职工全员培训,创新青年教师培养机制和模式,进一步深化挂职锻炼、研修等锻炼模式,加快青年教师成长成才。

2、强化教学实践。组织搭建平台,为教师提供更多教学实践机会。鼓励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各类教学比赛、精品课评比等活动,拓宽眼界、激发自信。积极举办“优质课评选”活动,通过比学赶超锤炼“名师名课”。有序开展校内试讲

等教研活动，并推荐参加省、市党校系统优秀教学比赛和精品课评选，打造一批精品课程。

3、优化师资结构。积极挖掘县内外资源，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堂制度，聘请政治素质过硬、理论水平较高、善于课堂讲授的党政领导干部、先进典型人物、知名专家学者、业务骨干担任客座讲师，逐步建立并完善师资库、课程库，不断充实党校师资力量，最大程度满足日益增长的干部教育培训需求。

五、围绕中心工作，着力提升服务质量

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虽然摘帽但是不摘帮扶，我校帮扶责任人的帮扶责任保持不变，防止一撤了之；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乘势而上、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2、全面加强意识形态工作。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加强对新形势下意识形态领域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严格落实校委主体责任，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工作原则，加强对党校意识形态工作的统一领导；把意识形态工作与党建工作相结合；大力加强主阵地建设，管好“三个阵地”（宣传、课堂、科研阵地），发挥新媒体的宣传和理论宣讲作用；组织教师加强学习研究，形成专题课，纳入主体班课程，努力开创党校意识形态工作新局面。

3、**统筹推进其他各项工作。**县委党校对县委、县政府安排的作风效能建设工作、普法工作、文明创建工作、平安建设工作、双拥工作、信访工作、值班工作、信息工作、保密工作、档案工作、离退休干部工作、计划生育等一系列年度任务严格按要求，推进完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一）部门预算表

- 1.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收支总表（附件表 1）
- 2.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收入总表（附件表 2）
- 3.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支出总表（附件表 3）
- 4.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表 4）
- 5.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5）
- 6.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表 6）
- 7.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7）
- 8.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表 8）
- 9.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基本支出总表（附件表 9）

10.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总表(附件表 10)

11.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政府采购支出表 (附件表 11)

12.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附件表 12)

13.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及项目情况表 (附件表 13)

14.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件表 14)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石台县委党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192.41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收入预算 192.41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8.87 万元，下降 4%，下降原因主要一是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记实，社保缴费预算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在职人员减少。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支出预算 192.4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8.87 万元，下降 4%，下降原因主要一是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记实，社保缴费预算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在职人员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154.41 万元，占 8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8 万元，占 20%，主要用于党校保障经费、人才发展专项、会议服务费。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92.41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 143.72 万元，占 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 万元，占 13%；卫生健康支出 6.58 万元，占 3%；住房保障支出 17.85 万元，占 9%。

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87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一是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记实，社保缴费预算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在职人员减少。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2.4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拨款减少 8.87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

一是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记实，社保缴费预算增加；二是项目资金减少；三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 143.72 万元，占 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6 万元，占 13%；卫生健康支出 6.58 万元，占 3%；住房保障支出 17.85 万元，占 9%。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 25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2.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教师进修（项）2022 年预算 7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2022 年预算 40.1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10%，下降原因主要是减去了干部培训项目资金。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其他进修及培训（项）2022 年预算 71.5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57 万元，下降 3.6%，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 14.5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42 万元，下降 2.9%，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7.2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7.26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记实,社保缴费预算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2年预算2.49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1万元,增长4%,增长原因主要是遗属补助调整。

8.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2022年预算0.01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22年预算0.30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1.81万元,与2021年预算持平行。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4.45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0.18万元,下降4%,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17.85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1.27万元,下降7%,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六、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4.41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38.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七、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8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 10%，下降原因主要是削减了干部培训项目资金。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安排 0 万元、其他收入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十二、关于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开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2022 年，石台县委党校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1、2022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3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经费使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石台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石办发〔2015〕32 号）等相关规定,控制接待数量、规模及接待标准。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外县相关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接待活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1、2022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2 年石台县委党校编制项目绩效 3 个，预算资金 38 万元。其中：

1、“党校保障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保障党校正常运行所需。

（2）设立依据：贯彻落实石发〔2016〕11 号《中共石台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池组字〔2016〕9 号关于印发《池州市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办法（暂行）》的通知文件精神等。

（3）实施主体：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4）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保障党校正常运转，建设各项基础设施来满足党校办学需要；加快建设“智慧校园”、信息化应用系统等保障党校办学培训工作顺利进行。

(6) 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 2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及绩效目标表（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党校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5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				校园面积适当，基础设施布局合理、功能齐全，各类教室、报告厅、研讨室、学员餐厅、宿舍、体育场馆（文体中心）等满足办学需要 加快“智慧校园”建设，网络安全、信息化基础设施、信息化应用系统建设满足办学需要 完善党校办学培训条件 逐步提高管理水平、服务质量和保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 1：校园建筑面积	5484.24 平方米		数量指标	指标 1：校园建筑面积	5484.24 平方米	

指标		指标 2: 保障培训学员数	≥1000			指标 2: 保障培训学员数	≥1000		
		指标 3: 保障同期学员就餐, 住宿容量	≥100			指标 3: 保障同期学员就餐, 住宿容量	≥100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指标 2: 教学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完好率	≥90%			指标 2: 教学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完好率	≥90%		
		指标 3: 学员生活与服务保障率	≥95%			指标 3: 学员生活与服务保障率	≥95%		
		指标 4: 图书馆建设	能提供数据信息服务			指标 4: 图书馆建设	能提供数据信息服务		
		指标 5: 网络信息基础化建设	全覆盖			指标 5: 网络信息基础化建设	全覆盖		
		指标 1: 经费支出时效性	≤1 年			指标 1: 经费支出时效性	≤1 年		
时效指标		指标 2: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教学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教学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提高		
		指标 2: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水电能耗节约率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水电能耗节约率	明显提高		
		指标 2: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保障教学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保障教学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指标 2: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学员和职工对办学保障、后勤服务等工作的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学员和职工对办学保障、后勤服务等工作的满意度	≥90%	
			指标 2:				指标 2:		

2、“会议服务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提供各项会议服务。

(2) 设立依据：贯彻落实石发（2016）11号《中共石台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池组字（2016）9号关于印发《池州市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办法（暂行）》的通知文件精神等。

(3) 实施主体：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按照上级通知，承接县委、政府等部门会议，提供场地和会议服务。

(6) 年度预算安排：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6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及绩效目标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会议服务费							
主管部门		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6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承接县委、政府部门会议场地、服务等				
绩效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指标			标准				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会议召开次数	200		数量指标	指标 1: 会议召开次数	200		
		指标 2: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指标 2: 会议成功率	100%			指标 2: 会议成功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会议成本	≥400 元		成本指标	指标 1: 会议成本	≥400 元		
		指标 2: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规划, 落实党委政府决策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规划, 落实党委政府决策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高	
			指标 2: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参会代表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参会代表满意度	≥90%			
		指标 2:				指标 2:			

3、“人才发展专项”项目

(1) 项目概述: 人才发展专项费用。

(2) 设立依据: 贯彻落实石发(2016)11号《中共石台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池组字(2016)9号关于印发《池州市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

办法（暂行）》的通知、2020年市辖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指标体系等文件精神等。

(3) 实施主体：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教师定期分批进修培训来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

(6) 年度预算安排：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专项经费7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及绩效目标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实施单位		中共石台县委党校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7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 标	中期目标（20××年—20××+n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1完成情况：成立了3个科研小组，完成3篇咨政报告；教师发表7篇论文				
	目标2：				目标2完成情况：教师分批进修培训				
	目标3：				目标3完成情况：2022年预计共受邀宣讲30场，听众1158人次。				
绩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值	绩 效 标 准
	产	数量指	指标1：论文发表	7篇		数量指标	指标1：论文发表	7篇	

出 指 标	标	指标 2: 完成资政报告	3 篇			指标 2: 完成资政报告	3 篇	
		指标 3: 成立调研小组	3 个			指标 3: 成立调研小组	3 个	
		指标 4: 党史专题宣讲	30 次			指标 4: 党史专题宣讲	30 次	
		质量指 标	指标 1: 承担省市课题立 项	课题立项		质量指标	指标 1: 承担省市课 题立项	课题立项
		指标 2: 咨政报告获批	3 篇			指标 2: 咨政报告获 批	3 篇	
	时效指 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成本指 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 益 指 标	指标 1:		经济效益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社会效 益 指 标	指标 1: 为社会发展提供 长期理论参考	明显		社会效益 指 标	指标 1: 为社会发展 提供长期理论参考	明显
指标 2: 对党委政府重大 决策支撑的影响程度			明显		指标 2: 对党委政府 重大决策支撑的影响 程度		明显	
指标 3: 党的政策, 党史 宣传效果			较好效果		指标 3: 党的政策, 党 史宣传效果		较好效果	
生态效 益 指 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可持续 影响 指 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2: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 1: 全县党员干部 及群众的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 1: 全县党员干 部及群众的满意度	≥95%		
		指标 2:			指标 2:			

(二) 机关运行经费。

石台县委党校本级和所属单位均为事业单位, 按照财政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万元。

(三)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石台县委党校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石台县委党校固定资产总金额（原值）76.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7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0.83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其他资产 1.64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0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第四部分 2022 年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石台县委党校无转移支付预算项目。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附表：石台县委党校 2022 年预算报表（14 张）